

發售價及分配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最終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4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4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應付全球發售有關的包銷費用及佣金和其他估計開支，估計本公司將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43.7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發行37,500,000股額外股份接獲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87.3百萬港元。本公司擬以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方式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申請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合共接獲95,689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667,372,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25,000,000股約66.69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50倍或以上但少於100倍，故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已獲採用，且75,000,0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增加至10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4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並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分配予17,524名成功申請人。

國際發售項下的申請

-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國際發售已超額分配37,500,000股股份。合共1,406,066,666股國際發售股份已獲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國際發售股份總數225,000,000股的約6.25倍。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60%（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國際發售項下合共有161名承配人。合共81名承配人已獲配發5手或以下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的約50.31%。經重新分配後，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187,5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17%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約0.11%（包括超額分配的37,500,000股股份）。概無承配人獲配發4手股份。合共80名承配人已獲配發3手或以下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的約49.69%。經重新分配後，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187,5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16%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約0.11%（包括超額分配的37,500,000股股份）。合共79名承配人已獲配發2手或以下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的約49.07%。經重新分配後，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187,5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16%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約0.10%（包括超額分配的37,500,000股股份）。合共3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的約23.60%。經重新分配後，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187,5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05%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約0.03%（包括超額分配的37,500,000股股份）。

已獲配售指引第5(1)段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

- 根據國際發售，1,600,000股股份及1,25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0.64%及0.50%(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分別獲配售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VALUABLE CAPITAL SPC-VCL MULTI STRATEGY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彼等為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的配售指引(「配售指引」))。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向本公司授出同意，批准本公司向上文關連客戶分配國際發售的股份。配售予上述關連客戶的股份由關連客戶代獨立第三方持有，並符合聯交所所授同意的全部條件。
- 就董事、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所深知，概無向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現有實益擁有人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分配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及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就董事、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所深知，全球發售項下概無由獨家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配售或經手配售的其他發售股份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亦無配售予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關連客戶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 概無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彼等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根據全球發售為自身利益承購任何發售股份。董事進一步確認，國際發售下的任何承配人將不會於全球發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概無承配人個別獲配售超過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b)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c)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所持股份將不會超過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d)上市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任何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控股股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直接或間接資助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發售股份，而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有關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發售股份的收購、出售、表決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亦無慣常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控股股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任何指示。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0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即2020年10月15日(星期四))後第30日(即2020年11月14日(星期六))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最終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37,5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已超額分配37,500,000股股份，相關超額分配將以根據皓峰投資有限公司與穩定價格操作人訂立的借股協議所借股份結算。該等所借股份將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在二級市場購入或結合上述兩種方式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 www.firstservice.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須遵守本公告「禁售承諾」一段所載若干禁售承諾。

分配結果

- 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向香港結算或透過指定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以及獲接納申請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以下列方式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提供：
 - 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firstservice.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全日24小時透過 **IPO App** 的「配發結果」功能或通過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起至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止期間於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
 - 可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起至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期間在本公告下文「分配結果」一段所載的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亦將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於本公司網站 www.firstservice.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在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本公司另行通知的其他日期或地點領取彼等的股票(如適用)。
-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倘在不合資格親身領取或合資格親身領取但未在指定領取時限內親身領取的情況下，則預期將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在相關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有關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寄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申請人於其黃色申請表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任何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在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本公司另行通知的其他日期或地點領取彼等的退款支票(如適用)。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而全部或部分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如不合資格親身領取或合資格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則預計將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概不會就此支付任何利息。
- 對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的形式發送到該銀行賬戶。對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網上白表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彼等的退回股款(如有)預期將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股票僅在(i)全球發售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2020年10月22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後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將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所接獲申請股款概不獲發收據。

公眾持股量

- 本公司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所持已發行股份數目將為376,057,000股，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7.6%（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以及將為413,557,000股，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9.9%（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並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三大公眾股東所持股份並未超出上市時的公眾持股量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8.24條的規定。董事亦確認，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開始買賣

- 股份預計於2020年10月22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2,5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107。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0年10月22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股份預計於2020年10月22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2,5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107。
- 鑒於少數股東的股權高度集中，股東及相關投資者謹請注意，即使買賣少量股份，股份價格仍可能大幅波動，並應在買賣股份時審慎行事。

發售價

最終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4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4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應付全球發售有關的包銷費用及佣金和其他估計開支，估計本公司將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43.7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發行37,500,000股額外股份接獲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87.3百萬港元。本公司現時計劃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動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 約50.0%或約271.8百萬港元將用於尋求戰略收購或投資物業管理公司；
- 約20.0%或約108.7百萬港元將用於投資能源運維項目及取得能源運維權；
- 約5.0%或約27.2百萬港元將用於研發綠色科技；
- 約10.0%或約54.4百萬港元將用於提升資訊科技系統及發展智慧社區；
- 約5.0%或約27.2百萬港元將用於吸引及培養人才；及
- 約10.0%或約54.4百萬港元將用於一般業務營運及用作營運資金。

申請及認購意向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

於2020年10月15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95,689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i)透過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iii)根據網上白表服務(IPO App或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提出的有效申請，以認購合共1,667,372,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25,000,000股約66.69倍。

- 認購合共1,155,372,500股股份的95,539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46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而提出，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甲組初步可供分配的12,500,000股股份的約92.43倍；及
- 認購合共512,000,000股股份的150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超過5百萬港元(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46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而提出，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乙組初步可供分配的12,500,000股股份的40.96倍。

五份申請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因未有按照申請表格指示填妥的無效申請。367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已被發現並予以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12,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5,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為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50倍或以上但少於100倍，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重新分配」一段所述的重新分配已應用，將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75,000,000股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0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40%(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分配予17,524名成功申請人。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本公告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國際發售已超額分配37,500,000股股份。合共1,406,066,666股國際發售股份已獲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國際發售股份總數225,000,000股的約6.25倍。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60%（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國際發售項下合共有161名承配人。合共81名承配人已獲配發5手或以下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的約50.31%。經重新分配後，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187,5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17%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約0.11%（包括超額分配的37,500,000股股份）。概無承配人獲配發4手股份。合共80名承配人已獲配發3手或以下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的約49.69%。經重新分配後，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187,5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16%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約0.11%（包括超額分配的37,500,000股股份）。合共79名承配人已獲配發2手或以下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的約49.07%。經重新分配後，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187,5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16%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約0.10%（包括超額分配的37,500,000股股份）。合共3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的約23.60%。經重新分配後，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187,5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05%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約0.03%（包括超額分配的37,500,000股股份）。

已獲配售指引第5(1)段同意的承配人

配售予獨家全球協調人的關連客戶(「**關連包銷商**」)及華盛資本証券有限公司的關連客戶(「**關連經紀**」)(定義均見配售指引)的若干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以全權委託形式持有股份的關連客戶：

承配人	配售的 股份數目	佔根據		與關連包銷商/ 關連經紀的關係	
		全球發售初步 可供認購的 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¹⁾	佔緊隨 全球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總數 概約百分比 ⁽¹⁾		
關連包銷商					
海通國際證券 有限公司	海富通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1,600,000	0.64%	0.16%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為海通國際證 券有限公司同一集 團的成員公司。
關連經紀					
華盛資本証券 有限公司	VALUABLE CAPITAL SPC-VCL MULTI STRATEGY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1,250,000	0.50%	0.13%	VALUABLE CAPITAL SPC-VCL MULTI STRATEGY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為華盛 資本証券有限公司 同一集團的成員公 司。

附註：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向本公司授出同意，批准本公司向上述關連客戶分配國際發售的股份。配售予上述關連客戶的股份由關連客戶代獨立第三方持有，並符合聯交所所授同意的全部條件。

就董事、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所深知，概無向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現有實益擁有人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分配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及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就董事、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所深知，全球發售項下概無由獨家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配售或經手配售的其他發售股份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亦無配售予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關連客戶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概無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彼等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根據全球發售為自身利益承購任何發售股份。董事進一步確認，國際發售下的任何承配人將不會於全球發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概無承配人個別獲配售超過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b)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c)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所持股份將不會超過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d)上市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任何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控股股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直接或間接資助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發售股份，而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有關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發售股份的收購、出售、表決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亦無慣常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控股股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任何指示。

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0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即2020年10月15日(星期四))後第30日(即2020年11月14日(星期六))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37,5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已超額分配37,500,000股股份，相關超額分配將以根據皓峰投資有限公司與穩定價格操作人訂立的借股協議所借股份結算。該等所借股份將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在二級市場購入或結合上述兩種方式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 www.firstservice.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已就股份作出禁售承諾(「禁售承諾」)。
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如下：

名稱	上市後受禁售 承諾所限的 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 承諾所限的 本公司持股 百分比 ⁽¹⁾	禁售期截止日期
本公司(受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的 禁售責任所限)	不適用	不適用	2021年4月21日 ⁽²⁾

控股股東

張雷先生、世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雪松集團管理有限公司、張鵬先生、 皓峰投資有限公司	566,336,250	56.63%	2021年4月21日 (首六個月期間) 2021年10月21日 (第二個六個月 期間) ⁽³⁾
--	-------------	--------	--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上海鼎暉耀家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86,424,000	8.64%	2021年4月21日 ⁽⁴⁾
--------------------	------------	-------	---------------------------

名稱	上市後受禁售 承諾所限的 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 承諾所限的 本公司持股 百分比 ⁽¹⁾	禁售期截止日期
CICC Global Industry and Infrastructure Fund Limited	9,290,250	0.93%	2021年4月21日 ⁽⁴⁾
上海鷗堤藹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22,506,000	2.25%	2021年4月21日 ⁽⁴⁾
上海蠶源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u>6,260,250</u>	<u>0.63%</u>	2021年4月21日 ⁽⁴⁾
總計：	<u>690,816,750</u>	<u>69.08%</u>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任何股份。
- (2) 除非上市規則另有規定，本公司不得於所示日期前發行股份。
- (3) 本承諾所指的控股股東不得(a)於首六個月期間內出售任何股份；及(b)在緊隨有關出售後控股股東(a)不再為控股股東；(b)不再為控股股東集團的成員；或(c)連同其他成員不再為一組控股股東(就上市規則而言)的情況下，於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出售股份。
- (4) 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不得於所示日期前出售於全球發售前獲得的任何發售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根據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股份 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2,500	67,853	67,853份申請中有6,786份獲發2,500股股份	10.00%
5,000	3,648	3,648份申請中有584份獲發2,500股股份	8.00%
7,500	1,897	1,897份申請中有399份獲發2,500股股份	7.01%
10,000	1,533	1,533份申請中有375份獲發2,500股股份	6.12%
12,500	938	938份申請中有268份獲發2,500股股份	5.71%
15,000	3,032	3,032份申請中有946份獲發2,500股股份	5.20%
17,500	351	351份申請中有114份獲發2,500股股份	4.64%
20,000	9,987	9,987份申請中有3,415份獲發2,500股股份	4.27%
22,500	230	230份申請中有83份獲發2,500股股份	4.01%
25,000	1,318	1,318份申請中有515份獲發2,500股股份	3.91%
30,000	340	340份申請中有156份獲發2,500股股份	3.82%
35,000	208	208份申請中有108份獲發2,500股股份	3.71%
40,000	533	533份申請中有308份獲發2,500股股份	3.61%
45,000	259	259份申請中有164份獲發2,500股股份	3.52%
50,000	812	812份申請中有553份獲發2,500股股份	3.41%
75,000	931	2,500股股份	3.33%
100,000	421	2,500股股份，另加421份申請中有118份額外獲發2,500股股份	3.20%
125,000	165	2,500股股份，另加165份申請中有91份額外獲發2,500股股份	3.10%
150,000	154	2,500股股份，另加154份申請中有124份額外獲發2,500股股份	3.01%

申請股份 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175,000	65	5,000股股份	2.86%
200,000	233	5,000股股份，另加233份申請中 有56份額外獲發2,500股股份	2.80%
225,000	36	5,000股股份，另加36份申請中 有16份額外獲發2,500股股份	2.72%
250,000	134	5,000股股份，另加134份申請中 有81份額外獲發2,500股股份	2.60%
300,000	82	7,500股股份	2.50%
350,000	25	7,500股股份，另加25份申請中 有6份額外獲發2,500股股份	2.31%
400,000	57	7,500股股份，另加57份申請中 有30份額外獲發2,500股股份	2.20%
450,000	38	7,500股股份，另加38份申請中 有30份額外獲發2,500股股份	2.11%
500,000	88	10,000股股份	2.00%
600,000	17	10,000股股份，另加17份申請中 有8份額外獲發2,500股股份	1.86%
700,000	16	12,500股股份	1.79%
800,000	28	12,500股股份，另加28份申請中 有13份額外獲發2,500股股份	1.71%
900,000	16	15,000股股份	1.67%
1,000,000	64	15,000股股份，另加64份申請中 有26份額外獲發2,500股股份	1.60%
1,500,000	18	22,500股股份	1.50%
2,000,000	12	27,500股股份	1.38%
總計	95,539	甲組成功申請總人數：17,374	

申請股份 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	---------	--------------------------------

乙組

2,500,000	108	247,500股股份	9.90%
3,000,000	8	292,500股股份	9.75%
3,500,000	4	340,000股股份	9.71%
4,000,000	10	387,500股股份	9.69%
4,500,000	5	435,000股股份	9.67%
5,000,000	1	482,500股股份	9.65%
6,000,000	1	577,500股股份	9.63%
7,000,000	5	672,500股股份	9.61%
8,000,000	1	767,500股股份	9.59%
12,500,000	7	1,190,000股股份	9.52%

總計 150 乙組成功申請總人數：150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0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4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分配結果

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向香港結算或透過指定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以及獲接納申請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以下列方式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提供：

- 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firstservice.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全日24小時透過 **IPO App** 的「配發結果」功能或通過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起至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止期間於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
- 可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起至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期間在下列地址的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區域	分行	地址
香港島	總行	香港德輔道中83號
九龍	九龍總行	九龍彌敦道618號
新界	元朗(教育路)分行	元朗教育路5號富好大廈1樓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亦將於2020年10月21日(星期三)於本公司網站 www.firstservice.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表載列全球發售的配發結果概要：

- 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前15大承配人、前2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認購股份數目及所持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於上市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承配人	認購股份 數目	全球發售後 所持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佔上市時	佔上市時
			數目佔 國際發售的 百分比 於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數目佔 國際發售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數目佔發售 股份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數目佔發售 股份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最大承配人	25,060,000	25,060,000	16.71%	13.37%	10.02%	8.72%	2.51%	2.42%
前5大承配人	82,300,000	82,300,000	54.87%	43.89%	32.92%	28.63%	8.23%	7.93%
前10大承配人	104,150,000	104,150,000	69.43%	55.55%	41.66%	36.23%	10.42%	10.04%
前15大承配人	120,050,000	120,050,000	80.03%	64.03%	48.02%	41.76%	12.01%	11.57%
前20大承配人	135,750,000	135,750,000	90.50%	72.40%	54.30%	47.22%	13.58%	13.08%
前25大承配人	147,700,000	147,700,000	98.47%	78.77%	59.08%	51.37%	14.77%	14.24%

- 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前15大股東、前2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認購股份數目及所持股份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於上市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股東	認購股份 數目	全球發售後 所持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佔上市時	佔上市時
			數目佔 國際發售的 百分比 於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數目佔 國際發售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數目佔發售 股份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數目佔發售 股份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最大股東	0	331,776,750	0.00%	0.00%	0.00%	0.00%	33.18%	31.98%
前5大股東	25,060,000	677,820,250	16.71%	13.37%	10.02%	8.72%	67.78%	65.33%
前10大股東	64,800,000	776,650,500	43.20%	34.56%	25.92%	22.54%	77.67%	74.86%
前15大股東	82,300,000	824,463,250	54.87%	43.89%	32.92%	28.63%	82.45%	79.47%
前20大股東	100,950,000	849,373,500	67.30%	53.84%	40.38%	35.11%	84.94%	81.87%
前25大股東	116,900,000	865,323,500	77.93%	62.35%	46.76%	40.66%	86.53%	83.40%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知悉，即使交易少量股份，股份價格仍可大幅波動，應在買賣股份時審慎行事。